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编号：2017-023）、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告编号：2017-030）、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7-037）审议通过了《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3日、2017年6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等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截至2017年7月10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股票实施完毕，“中海信托-元成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2,472,727股，均价38.652元，成交金额：95576112.77元（含相关费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47%。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7年7月10日至2018年7月9日），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名下之日（即2017年7月10日）起算。在锁定期届满（即2018年7月9日）后，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何时卖出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日（即2017年5月31日）起算。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数量

因期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4,945,45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40%。

三、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即将届满及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即2017年7月10日至2018年7月9日，2018年7月9日后的下一个交易日解除锁定，中海信托-元成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根据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四、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变更及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自本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算（即2017年5月31日）。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必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元成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